

亮川集

清·龍紹誦著



光緒戊寅

亮川集

清·龍紹訥木齋 著

長男世銜 椿臣校訂

族孫鑑遠 冰如抄錄

永州梓 唐盈庭 石多文

龍連榮 姚熾昌 歐陽克儉 點校

龍連榮 統校

一九九三年五月

黔东南州錦屏縣志辦編印

序

张人位

在民族文学（对各少数民族文学的统称）理论研究上，对于民族文学作品的界定问题，目前众说纷纭，各持一见。概而言之，大致有三种见解：第一，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表述的文学作品；第二，以作品作者的民族成份定性，即作品作者为少数民族成份的为民族文学作品；第三，以作品的内容定性，凡反映少数民族的生活风貌，无论作者是何民族，也无论其表述形式如何，都应视为民族文学作品。

不同的学术观点应当允许存在，这里无须加以评论。但是，如果在研究民族文学工作中，不从该民族的历史和现状出发，即该民族的实际出发，而是从概念和表象出发，如在搜集民族文学作品时，只重视民间流传的口头文学，而忽视少数民族地区尚有用汉文字书写的民族书面文学作品，这就不免有些片面性了。《亮川集》的作者家住现锦屏县敦寨区亮寨苗乡，他是晚清时期的一位苗族文人，创作了大量的文学作品，作品中大都是反映少数民族地区的人和事，其作品当作何定性，如果上述各种学术观点都各自言之成理的话，我认为它都兼而有之，把它视为民族文学应是顺理成章的，不会有多大问题吧。

过去，民族文学研究之中的片面性是存在的，今试举一例。我曾拜读了1981年由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的《苗族文学

史》，该书在论述苗族的书面文学时曾写到：“解放前，苗族没有专门的文学作者，也没有产生过用书面创作有影响的作品。因之，苗族书面文学的产生，完全是解放以后的事情。”（1）这一论断之所以有些片面，当然是由于对苗族的文学历史与现状调查研究不够深入所致。苗族是伟大祖国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，国内就拥有700余万人口，分布在贵州、云南、四川、广西、广东、海南、湖南、湖北、陕西、北京等省、市、区内。《亮川集》的作者龙绍訥生长在文化比较落后、交通十分闭塞的苗乡，早在公元十八世纪末尚写就了如此颇有影响的文学作品，可以断言，在汉文化影响较早较深、交通又比较发达的其它苗区，在与龙绍訥同一时期或前或后漫长历史时期的全国解放之前，由苗族文人笔下写就的文学作品绝非凤毛麟角，更不是“没有产生过用书面创作的有影响的作品”。

任何事物都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，《亮川集》产生于晚清时期的封建社会里，它不能不反映当时的历史轨迹，尽管今天看来它还有一定的历史局限性，但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看，许多篇章都具有较强的人民性。

我衷心地祝愿即将再版的《苗族文学史》，对苗族文学历史的研究有所突破，能够看到苗族书面文学的产生历史源远流长，将有更多绚丽多彩的书面文学篇章载入史册。

（1）《苗族文学史》第六章406页。

前 言

连龙荣

龙绍讷（1792——1873）字廷颺，号木斋，晚号竹溪，今锦屏县敦寨区亮寨司人，是晚清时期我省黔东南“著述侈侈隆富”的苗族作家和学者。

龙绍讷五岁丧父，九岁失母，全仗长他十二岁的哥哥绍轲培育成人。由于天资颖异，读书凡“耳目所经，宅心弗去。长为文，矫矫不群”。十七岁“出应童子试冠一军”。但此后应试却屡遭挫折，乃归家潜心苦学。道光十六年（1836）贾学使亮侪观黔风，及视学至其郡，曾对郡博李云庵说：“绍讷文、赋并佳，经、艺尤绝，可冠通省。”是岁遽选，李云庵爱其才，惜未遇时，特意拔纳，但郡人忌之未果，仅以“陪拔”解嘲。后黔抚贺耦庚雅意作人，询贾学使悉知讷详情，囑粮任致书促赴贵山书院肄业，讷辞不赴。翌年，李云庵及同族父老劝其行，是岁，方乡试中举，时年已四十有五。道光十八年（1838）赴闈不利，归馆于该县铜鼓徐之镐家。道光二十一（1841）、二十四年（1844）又两次赴闈“复不利”，是谓“三举三黜”。他曾自叹云：“讷质鸷下，远非利器。”自此“年渐衰，知其不终达”，于是放弃科名，回梓课徒为业，并肆力于学。道光二十五年（1845）移馆于天柱县之厦村，在那里前后历时五载，精心教学，常拟作以示其程，从学者受益颇多。其后则返家闲居，搜掇旧闻，网罗散佚，撰写诗文和龙氏家谱《迪光录》。

龙绍讷一生创作了许多诗文，据光绪《黎平府志》和民

国《贵州通志》引吴师贤《木斋先生墓志铭》云：龙绍讷“有《亮川前集》二卷、《续集》二卷、《文集杂著》四卷，梓以行世”。现能找到的，除《亮川集》诗文四卷、《迪光录》八卷外，尚有《亮川集·试帖》二卷的印板一百块，共约九万字。

《亮川集》共四卷：卷一为《亮川诗集》，收入诗计47题87首，其中五绝5题6首、五律1题4首、五古4题4首、五排1题1首、七绝6题25首、七律14题27首、七古8题8首、七排2题2首、杂体6题10首。卷二为《亮川赋稿》，收入赋计18篇，其中写山水的5篇、咏物的4篇、叙事的2篇、言志的7篇。卷三为《亮川杂俎》，收入各体文章计21篇，其中论6篇、解2篇、序4篇、记5篇、说3篇、传1篇。卷四原书无卷名，收入各体文章计25篇，其中考8篇、碑文1篇、帐文2篇、祭文3篇、祝文3篇、谏辞2篇、挽章1篇、题辞3篇、书后1篇和墓志铭1篇，共约九万言。这是龙绍讷逝世后五年，即光绪四年（1878），由其长男世銜、椿臣校订，族孙鉴远、冰如抄录，永州石多文、唐盈庭梓以行世的。

龙绍讷的著作，受其经历与时代的影响较深。因他长期生活在家乡的农村，跟苗、侗人民接触，与师友学子为伴，故题材范围上，就只能是在描绘、赞颂家乡山水风物的同时，阐发一些在读书涉世中深有感受的体会，阐发关于那个时代的封建教化、典章制度、修身养性、读书致用、处世为人等方面的见解，或进行史实、地理、章句的考释，或做一些日常生活中的应酬文字等。在思想内容上，善于以小见大，在不大的题材中表现自己独具的认识及真挚深沉的情感。他热情赞颂苗村侗寨的奇山异水、风土人情，深切同情

人民的疾苦，高度关注时政和社会问题，执着研究祖国的文化遗产，深情怀念亲朋故旧……体现了封建时代一个有学识而又正直、具有抱负的文人的真情实感。现简要分述于后：

第一、盛赞家乡景物

龙绍讷对家乡的山水花木、建筑景观等，都怀有异乎寻常的热爱之情，故将著作结集为《亮川集》，分卷题名为《亮川诗集》、《亮川赋稿》、《亮川杂组》，甚至连试帖文章结集也叫《亮川集》，并写了《亮川赋》和《亮川八景》等作品。这些作品犹如一个个特写镜头，合起来就是他家乡面貌的巨幅画卷。先看《亮川赋》：

若夫天文分野，翼轸遥临，夜郎余壤，竹王遗音。水清象智，土厚藏金，锦屏为障，香炉为岑，三江为带，五溪为襟，松栢为木，杉桧为林……或高原而傍麓，或旷野而临溪，田不若湖之北，山只类广之西。况复亮江之滨，两山包裹，怪石嵯岩，奇峰嵯峨，或空洞而倒悬，或奔驰而下堕，或虎锯而龙蟠，或螺旋而象坐，或圆如钵兮伏右，或耸如人兮峙左，或风起兮前飞，或狮怒兮后锁，或下坠兮如球，或上升兮如火……先从大处着眼，对亮川的位置、概貌作鸟瞰式的描写，然后笔锋一转，对亮江之滨的奇峰怪石逐处作较细致的描绘，的确写出了亮江流域的富庶和自然景色的秀丽。又据此写成八首七言律诗《亮川八景》，描绘更为精细和具有特色。如写“司左一山，兀立如人……每天将雨，必有云出”的《东岫出云》：

无数烟云触石生，蓬莱五色望中呈。
青龙佳气常葱郁，仓狗殊形几变更。

雨过佛头披絮帽，日临仙掌照铜钲。

此间便是神山否？缥缈楼台画不成。

短短八句诗，将这座高山在阴、晴、云、雨时的不同景象写得活灵活现，读罢实在令人神往。其他如《厦村八景》、《游仰伽山记》、《游狮子山记》和《游出风洞赋》等，都是把景写得维妙维肖的名篇。

爱景及物，对附着在这块大地上的草、木及建筑物也一样的钟爱。《杉君子传》和《杉君子传序》，是讴歌黔东南特有优质树种——杉木的奇文，它以拟人、设喻、比较等手法，融记叙、描写、抒情、议论为一炉，称赞杉的“其性直，其品端，其节坚，其材美”和“为梁，为栋，为壁，为根，为棺，为器”以及可以“代陶瓦”、“塞桶漏”的广泛用途，将杉的“矫矫之风标”和“卓卓之勋业”记入传中，的确是以杉为题材的不可多得的佳作。《黄瓜菜赋》和《蕨粉赋》，分别写“喜于田野中布地生”的黄瓜菜和漫山遍野皆生长的蕨菜，因为这两种不起眼的东西，是当时当地劳动者赖以“过艰难之岁月，度将就之年华”的救命之物。甚至连他家乡出的火石、磨刀石等微不足道的小玩意儿，也都成了龙绍纳盛赞的对象。

对家乡的建筑，龙绍纳也竭力予以赞扬，所作的《三元桥碑记》，用三元桥与武夷君的虹桥、罗公远的银桥作比较之后写道：“区区吾里小桥，若不足述，然既有济于人，亦安在不可述耶？……山谷之中，虽非孔道，而豁壑骤涨，亦为畏途，睹兹险者忽夷，既可以便往来，且可以增形胜。彼桥之幻者，岂若夫真？”所以，他才高兴地“爰遣毛颖，述之志功也”。《南泉山赋》在写罢南泉山与黎平城的关系之后，进而写山的本身及其建筑物：

其形卓卓，其象森森。彩耀离宫，翠看拥髻，辉生午位，碧认抽簪。倚黎郡以前迎，现楼台兮百尺；拱诚州而作镇，插霄汉兮千寻。松柏蟠曲而萦纡，可供吟眺；杉桧葱茏而郁勃，正好凭临……

另外，《万元阁序》、《凝秀庵记》和两篇《甲秀楼赋》等，也都是描写建筑的好作品。

第二、巧抒自我情愫

龙绍讷的著作，无论什么题材与体裁的，几乎篇篇都充满着激情。先看《自题小像》吧：

龙氏木斋，绍讷其名也，为黔之黎平（当时锦屏属黎平管辖）人。生平淡泊寡营，不耽世务，人鲜识之。然不知者人，自知者己，乃自赞曰：势利场，判得断；繁华事，打得散。名是缰，莫羁绊；礼是闲，莫毁纆。狂一半，傲一半。文章千古，功名一时。莫嗟叹！立定脚跟不动摇，红尘不损铁罗汉！自参自考还自按，无他长，平平只当寻常看。然无论寻常不寻常，吾亦爱吾庐矣，自歌自舞还自赞。

这篇仅有一百三十多字的题辞，介绍了姓名、籍贯之后，饱含愤激之情，将个性特点、处世态度作了坦诚的自白，显示了“淡泊经营，不耽世务”，重视文章，轻视功名，看破红尘，傲岸世俗的品格。这与元代关汉卿自述心志的名篇〔南吕〕《一枝花·不伏老》，具有异曲同工之妙。五言绝句《火石》、《磨刀石》，前者写“出黎平亮寨司境，色漆黑甚坚”的火石，实则表白他自己的刚直不阿；后者写那“亮寨司北五里许吉寨”所产的磨刀石，从中悟出其“有刚中柔”和“柔能克刚”的“处世方”，无奈他生性梗直，虽懂而不好，故“不投时好”，而造成其健在时的坎

坷。

对当时社会给予人们和他自己的不平等待遇，龙绍讷在其著作中往往借题发挥。如《杉君子传》和《杉君子传序》，把杉比拟为“有参天之气，支厦之才”的君子，倘能“生于通都，长于名国，当必有学士、大夫载之志乘，发为诗歌，以为异常嘉瑞”，无奈“独偃蹇岩隙间，曾无人过而问之”。杉之不幸，不正是龙绍讷的不幸么？“杉君”受任为临江、徽州巡江使者期间，卓卓有功，“上奇其才，将内擢，奈杉君守正不阿，群小忌之，于是浮沉清江”，而“不得至黄河界内”。这不正是龙绍讷被“郡人忌之”的写照么？在《二樟堂石镜歌》中，借那“光洁成灵器”的石镜自喻，认为“石镜”本来“自应名堂置”，这就跟满腹经纶“足为国家用”的龙绍讷一样，竟被一同莫名其妙地“遗弃”于穷乡僻壤。其愤懑不平之情，是充溢于字里行间的。

那首别具一格的《咏竹鸡》，是一首寓言诗。借“久雨”、“鸬鸕鸣不已”而造成的“山程泥滑涩，水程烟浪生”，揭露现实的黑暗和比喻环境的恶劣，又借“雨鸬”、“呼天晴”忠告“为利亦为名”的人，呼唤光明，表示鄙视名利、不为反动统治者效劳的思想，都颇具积极意义。那篇《凝秀庵记》，是写于作者“甫到”厦村之时的作品。厦村“雄踞万峰之巅”，那里“阡陌纵横，人烟稠密”，“诸村落合计二三百户”，但却“敛喙销声，默无一言”，“几令山川减色”。这和龚自珍《己亥杂诗》中写的“万马齐喑”是十分相象的。但龙绍讷身居信息不灵、见闻有限的深山幽谷之中，却能有如龚自珍一致的看法，其敏感和洞察力是令人钦佩的。更可贵的是，龙绍讷看出了厦村的风俗醇朴，群众好学，其中并不乏“俊秀中之翘楚者”，并深知“一蹶不

足以鸣海，一蟬不足以鸣山，一鶴不足以鸣皋，一鶯不足以鸣谷”之理，故“甫到日”，即先作《厦村八景》诗以鸣，后又复作《凝秀庵记》大力倡导“诸子共鸣”，目的是为形成“一唱百和，登高而呼，众山皆应”的生气蓬勃局面，使天地间无“寂境”。龙绍讷的希冀，虽不甚切合实际，跟龚自珍的《己亥杂诗》相比，气魄显然小得多，认识也浅得多，但他毕竟意识到了要改变“敛喙销声，默无一言”的沉闷局面，只有“诸子共鸣”方可；而要“诸子共鸣”，只有让乡梓子弟从师而学方可。龙绍讷这样认识，并身体力行地设馆施教，精心培育后学，这比起那坐“劝天公”、“不拘格降人才”来，似乎还略高一筹。因此，他对封建制度造成的“贤人君子之湮没不传”及“今之人每以书生相诟病”的状况十分不满，主张重用卓有识见与才能的知识分子。在《杂说二》中，大声疾呼反对“轻视书生”的陈腐之见，并引用晋名将邵毅、唐名将张巡和宋名将岳飞等历史事实，雄辩地证明其论点，理直气壮地质问“今之世人”“奈何轻量书生哉”！

龙绍讷虽学有所成，却报国无门。在仕途不通、命运多蹇的境况下，除对有共同遭遇、潦倒春秋的知识分子表示无限同情之外，他始终不甘堕落，仍然积极进取。他“检点旧生涯，抖擞旧精神，闭户理残叶……不问门外几时秋，焉知门外几时春”，珍惜寸寸光阴，沉溺于书山书海之中，吮吸有用的知识，立志有所成就，想以事实回答时人关于“亮寨人无志，无论不发，发亦不大，副贡生便了一生矣，否则秀才已耳”的讥议，发出“何甘腐朽？策我志、鞭我躬”和“拟弯弓而挂月，将破浪以乘风”的壮语。并设馆悉心培养门生，希望自己的未竟之志及其自身价值能在门生身上得到实现。

去其家乡三十里的钟灵乡吴冰壶的两个儿子，便是经龙绍訥悉心培养而“弟掇巍科，兄跻院榜”的。一旦有门生获得成就，他就像自己获得成就一样欣喜，赠之以诗祝贺并勉励，如宗灿辉、徐之镐考中秀才，就各写一诗相赠。他认为：“造物随处钟灵异，独生英才不择地。未必地足以圆人，缘人自为地所累。”关键是“君子贵自立，能自立者不等闲。人既不凡地亦异，地灵人杰在其间”，“惊人只在功夫娴”；如果能以“磨杆”精神来养成“冲天”的“六翮”，那么“便是吾乡出乎类”的“鸿鹄”了。这虽是鼓励学生苦学应举、扬名天下，但于我们后进地区克服妄自菲薄思想，立志苦学成才，就地创造奇迹，即使时至今日，都还是有现实意义的。

第三、表现民族风情

亮寨司及其周围是苗、侗、汉杂居地区，那里山川秀丽，物产富饶，人民勤劳奋发、纯朴谦恭。在漫长的历史中，形成了他们特有的习俗。

在厦村所作的四首七言律诗《村居杂兴》，就是表现民族风情的代表作。这里的侗族人民是勤劳奋发的，“村民岁岁事躬耕，衣食皆从苦里生”，所吃所穿均凭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出来。不信请看：“浇菜园姑终日汲，析薪樵子几时休？儿童胼手勤操作，父老顰眉戒惰偷”，连“放牛老叟亦英雄”。从老到少，从男到女，各有各的活儿，个个勤劳，人人奋发，都以“惰、偷”为耻，都以勤劳、厚道和自食其力为荣。他们“看鸭”、“放牛”、“浇菜”、“析薪”，直到担水、舂碓，“岁岁事躬耕”不停，创造着物质财富和精神文明，他们不愧为顶天立地的中国人民的脊梁的一部分。劳动虽累，生活虽苦，家境虽贫，但他们的品格却很高尚，“耻

向吾生分外求”；风俗却很纯朴，讲究谦恭礼貌，“傍晚人归频让路”；热情好客，“宴客高歌忘五更”；质朴素雅，连姑娘们也只“山花插鬓”，“青蓝衣服翻鸦色”；通达乐观，“女善笑”，“逢人先笑”，大笑可使“四山皆响应”；先劳动后娱乐，“暂辞井臼事纷华，同伴相招出里门”，“暂放斗牛寻乐趣，闲携笼鸟听啼声”，说明群众虽爱好斗牛、养画眉鸟，姑娘喜欢“出游”，但都是集体性娱乐，而且放在农闲，时间仅是短暂而不长的。可妇女的发式十分讲究，必须严格区别婚否，即“剪短垂髻姑待字，高盘作髻妇新婚”。凡女子尚未定亲、待字闺中时，就“中梳一髻，四周剪短，仅寸余覆额上，以下复剃去”；若已结婚，“则蟠高髻，望之如青螺然”。

不过，亮寨司及厦村一带，因地处偏僻，加上历代统治者的愚民政策，村民思想落后，信巫信鬼，染病不治，只知“延巫打鼓送鬼”，往往闹得“终夜”不停。作者每当遇到村民“延巫打鼓常终夜”之时，便“不胜嗟叹到天明”。一片哀其不幸、怒其不悟的拳拳之情，特别显得感人。另外，对当时流传于林区的一种迷信说法，认为“土地载人，水地载水亦载人，以故人材盛；山地载木，木气盛，人气衰，造物之灵不钟于人而钟于物”，并以此为借口而“肆意砍伐”或“立而剥其皮”，造成“杉几尽”，从而断言“水之气薄，山之气厚，数百年后，黔之人文必盛”的“术者”谬论，龙绍訥予以有力驳斥。因“独有感于君子（指杉亦指受迫害的士人）之落落如晨星也，因为之立传”，同时认为“黔山多木，木之有益于民者不一，而惟茶与杉最良”，其杉常被“黔、楚五乡及临江、徽州三柳客，货贩于江、汉、吴、豫间，无处不到，洵至宝也”。这种充分肯定森林价值、反对

“肆意砍伐”的主张，无疑是十分正确和可贵的。

由此可见，龙绍讷对迷信和陋习，是持批判和否定态度的；对那些优良习俗，则尽情予以褒扬。这种对民族民间习俗有鉴别的态度，于我们今天研究民俗、改革民俗和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是有借鉴意义的。

第四、反映人民疾苦

十九世纪中叶的黔东南，跟当时的中国各地一样，遭受着帝国主义、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，加上官府腐败，水旱灾害时有发生，造成了民不聊生、哀鸿遍野的凄惨局面。龙绍讷一生未仕，家境清贫，过着“闭门穷经，闲居读史，编竹篱之半亩”，“巷有乌衣”、“茅舍数椽”的生活，跟周围群众一直保持着较为密切的联系，故较了解和同情人民疾苦，并在其著作中作了如实的反映，这是他著作富有进步性的重要原因之一。

嘉庆末年，龙绍讷的家乡一带，由于“连遭荒旱，斗米价至八九钱，饥民枕籍道路，目不忍见”。当“道光元年春，每雨辄有粟杂雨而降”时，他“不胜狂喜”，“以为丰年之兆”，于是援笔作《天雨粟赋》“以纪其事”，表现了对人民疾苦的关注。《蕨粉赋》通过挖蕨度荒的详细描写，再现了道光丙申年饥民们“采蕨为粮，聊充枵腹”的历史真实：“半菽无存，一簞何在？户户啼饥，人人忧馁。牂首瘠而何辜，鲋辙涸而难待。”人民在死亡线上苦苦挣扎，官府却坐观不救，饥民只好“戴月披霜”、荷锄上山挖蕨，从选择场地、挥锄苦挖到“横挑”至家，但已“精神其惫”、“意绪无聊”，“洗涤”、捣碎、过滤、守护、启观、铲煎等，便自然“役及妇女”与“儿童”。但尽管全家如此辛劳，只不过能得“数斤之饶”的蕨粉，也只是“土羹尘饭，

难救枯朽”。但这总比坐以待毙好，故饥民视之“若家珍”。假如作者不亲身经历，那是不可能写得如此翔实而富有感情的。《黄瓜菜赋》还反映了群众采野菜充饥的情况：家家户户的妇女儿童全体出动，在陇亩间“几番挑剔，无限搜爬”黄瓜菜，连那刚“萌芽”的都已采尽，所获也只“賒賒”，勉强“过艰难之岁月，度将就之年华”。就是这种“谷兮难代”的所谓“食物”，也是“啜来则一勺无多”。人民生活的艰苦难熬，于此可见一斑。见到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困境之中，他希望“天子本计先图农功，首务频蠲蓬户之租，屡减茅檐之赋”，使饥民不再“踏破羊蹄，梦脏神而来诉”。表达了对民生疾苦与社会时政的深切关注。

即使不是荒旱之年，人民的劳动也十分紧张，而生活却是极端寒微的。七言律诗《赋得一月得四十五日》就反映了这方面的情况。本来，一个月大也只有三十天，但这里的农村妇女，除白天要干足一个月的三十天之外，每晚还得“同巷纺车”、“比邻织架”干个半夜，积三十个半夜凑足十五天，使一个月变成了四十五天。因此，为了生存而夜以继日地劳动，她们竟忘了月亮的盈缺和季节的变化，只知“纤纤雪指昏添线，札札霜梭暗趲绡”。但尽管如此，有的却连灯都点不起，只好“余明相借壁偷烧”。人民的贫寒程度，于此就可以不言自喻了。更可贵者，他看到了“富者一家，贫者百族”、“贫餐藜藿，富饕膏粱”的贫富悬殊现象，并且指出：尽管其家乡杉树“排山塞谷”，“但悉为富家所据，贫者无有”。所有这些看法，都足以说明龙绍讷已具有一定的阶级意识，这在当时不能不说是很有见地的。

第五、倡导读书致用

读书与应用脱节，这是旧教育的痼疾。龙绍讷在《读书将

以穷理论》中，指出旧的五种读书法之弊端，即“伸其占毕，熟其文辞”为“记诵之学”，是“书肆”；“丐其残膏，拾其余唾”为“恒订之学”，是“书痴”；“训诂爬梳，旁征曲证”为“注疏之学”，是“书蠹”；“涂改点窜，高摘浓熏”为“驰骛之学”，是“书淫”；“拘文牵义，扞烛叩盘”为“腐儒之学”，是“书佣”：是“皆非以穷理”。只有“以吾一心之理，会群书之理；即以群书之理，通万物之理”，方可使“读书，穷理合为一事”，吃透事物的“表里”、“粗精”和“全体大要”。

在《载酒问奇字赋》中，强调“手摩心揣，弃糟粕之陈言；履理饫心，竭精华于文藪”，以达到“弃糟粕”、“竭精华”之目的，写出“脍炙人口”的文章。在《善问如攻坚木赋》中，强调“审问则心贵于虚，下问则益求其集”，不可“志不殷，问不切”，而应该“勤而克敏，锐而戒荒”。这都是读书的经验之谈。

《题黄月崔秋山读书图》则以诗的形式议议“读书”，认为读书的目的只能是为加强道德修养，写文章应有益于社会，故不能“一段读书味，总为科名侵”，而应该“科名心要淡，道德心要沉”，方可精读而致用。在论、解、说、考等文章中，他就力图做出表率来。就以八篇“考”来说，都是关于研究我省历史、地理和文物的，龙绍谕除大量查阅文献以求立论有据之外，还亲身到实地考察，对众说纷纭的问题，提出令人信服的结论；并指出之所以众说纷纭，其原因是“总由不身经其地故也”。这些学术著作，于我们今天研究地方文史和编修方志，参考价值甚大。其持论的精当、论据的充实和论证的严密，也可看出他治学态度的严谨和学风的踏实。

此外，还强调修养。他认为“夫修之功不可懈诸一息（夕），修之事未可废于一朝。修之不慎，犹不修也”。又认为必须“忍辱负重”，方可成“大有为之人”。提倡“孝”，但反对“愚孝”，认为“杀生以救父母”可以，“杀子”“割股”以“救亲”则不可，因为这是“戕仁贼义”“至极”之事。赞扬“人情浑朴，世俗醇良”，反对“人情诡薄，世俗浇漓”。日常生活中，谦虚待人，尊重亲友。这在那些酬唱、赠贺之类的诗文中，表现得比较突出。

因受时代和阶级的局限，《亮川集》中也有糟粕。最突出的是牵强附会的封建说教，把敦厚祠两株桂树开花、结子的事，竟和“阴阳”、“昭穆”联系起来。三潮井的“朝昼朝午复朝宵”，竟用来宣扬忠君、尽孝等。甚至对镇压苗族人民的刽子手胡林翼，也撰文写诗予以歌颂，称胡为“风流儒将”，诬反抗的苗民为“蛮”、“匪”、“苗顽”等。有些酬和诗、拟古诗、回文诗和应用文等，没有真切内容，认识浅薄，纯属文字游戏，这都是应该指出和扬弃的。

《亮川集》的艺术特色，龙绍讷的高足吴师贤曾归结为：“先生为文，视题之间刻意深入，思力沉厚。而出笔复奥衍，语语耐人寻绎。”这个评价是中肯的。

从全书来看，题材广泛。山、水、草、木、花、鸟、建筑、人物、事件、名胜古迹、风土人情、人民生活、读书心得、问题探讨、游览感想、应酬赠贺等，几乎是无所不包。体裁包含诗、赋、传、序、记、解、论、说、考等，也是各体皆俱。在立意上，善于将一事、一物、一景、一情进行最大限度的提炼，写入诗文，并充分发挥联想的作用，使之产生出无尽的奥意来。语言表达上，排偶层出，气势雄奇；善用典故，点化精妙；整齐协韵，铿锵悦耳；锤炼口语，可读